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

償還承兌票據

謹此提述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承兌票據，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七日、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一三年一月九日、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長若干承兌票據之到期日。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已償還本金總額為49,200,000港元之逾期承兌票據，其乃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根據承兌票據結欠票據持有人之尚未償還款項為5,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該等逾期承兌票據涉及法律訴訟。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九日之公告。

董事會將繼續尋求股本／債務融資機會以籌集進一步資金，從而於未來減少本集團之短期債務數額。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陳彤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陳彤女士（主席）、陳清好女士、項亮先生及李琳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即姚正薇女士、王正華先生及梁建華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競強先生、謝光燦先生、周珏女士及郭穎橋女士。

* 僅供識別